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任采购方针

一、总则与承诺

作为 ASI 认证企业，本公司承诺遵循 ASI 绩效标准（Performance Standard）的相关要求。本方针依据绩效标准准则 2.4 “负责任采购”的要求制定，并涵盖反腐败、人权尽职调查以及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等关键方面。

我们承诺如下：

- 1、对采购的原铝及再生铝的来源负责，确保所有物料来源合法、合规、可追溯。
- 2、坚决反对采购过程中的一切形式的贿赂、腐败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商业准则。反腐败是本方针的核心要求之一。
- 3、在采购决策与供应商管理中，严格尊重人权及社会责任运行规则，拒绝任何侵犯员工基本权益的行为。
- 4、对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CAHRAs）供应链开展尽职调查，查验并确保原铝和再生铝物料供应链无使用冲突矿产。
- 5、注重环保，在采购过程中优先选择环保合规的供应商，关注节能减排与资源节约。
- 6、依据本公司《采购和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主动向客户、投资者及社会公众披露供应链管理信息，使利益相关方能够对铝供应链进行有效关注与监督。

二、对供应商的行为准则要求：

本公司要求所有进入本供应链的供应商必须遵守以下行为准则。若无法满足此准则，将不被纳入合格供方名录或被终止合作：

（一）人权与劳工权益

- 1、禁止强迫劳动：严禁使用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工、抵债劳工、监狱劳工或人口贩运受害者。
- 2、禁止童工：严禁雇佣未满当地法定最低就业年龄或最恶劣形式的童工。
- 3、严禁对员工实施酷刑、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禁止任何形式的体罚、精神压迫或性骚扰。
- 4、禁止严重违法行为：供应商不得涉及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危害人类罪或种族灭绝罪。

（二）商业道德与反腐败

- 1、严禁行贿受贿：严禁供应商提供、给予、索取或接受任何形式的贿赂、回扣或好处费，特别是为了从铝的提取、贸易、运输或出口中谋求不当利益而支付贿赂。
- 2、透明公开：所有涉及政府审批、税费缴纳及商业往来的行为必须真实、准确记录于账簿，严禁账外账或“小金库”。

（三）冲突矿产与非法武装

- 1、不支持非法武装：供应商必须确保其供应链直接或间接不向任何非国家武装集团提供资金、后勤或情报支持，不非法控制矿点、运输路线或交易市场，不在采购、运输、过境等环节非法课税或勒索钱财。

三、供应商尽职调查与风险处置机制

为确保本方针得以贯彻，本公司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具体措施如下：

1、尽职调查实施

本公司将对铝价值链中的所有现有和潜在供应商开展尽职调查，重点核查合规风险及冲突矿产使用情况。尽职调查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尽职调查程序、风险评价、可持续性问题的清单等，并将可持续发展要求贯穿于合同、供应商审核和专项管理团队中。

2、风险识别与评估

本公司建立供应商风险分级机制，将供应商风险级别划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

识别高风险供应商后，要求其填写自我评估表以评价对 ASI 绩效标准相关要求的符合性。根据评估结果，向供应商发出纠正措施要求。

3、处置与整改措施

（1）针对中风险项：提供合理整改期限，要求供应商制定并执行《纠正与预防措施报告》，本公司可视情况提供辅导支持。

（2）针对高风险项：要求供应商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限期阻断风险源并提交整改报告。对拒不改正、隐瞒事实或极度违反行为准则要求的，本公司将立即中止合作，并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除名。

四、方针复审与持续改进

1、定期复审：公司至少每五年对本方针进行一次全面复审，以确保其持续符合 ASI 标准及利益相关方的期望。

2、触发复审的情形：在企业发生合并、收购或其他对环境、社会 and 治理风险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后，将提前进行方针复审。如在供应商审核中发现严重违反本方针的行为，亦将触发提前复审。

3、持续改进：公司将定期监控负责任采购方针的实施情况，衡量其成效，并根据复审结果识别改进机会并加以实施。

五、申诉与信息公开

1、公开渠道：本仿真通过本公司官网向全体员工、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公开，确保所有相关方可查阅最新版本。

2、举报与申诉渠道：

举报热线:022-59889002

举报邮箱:tianheguanlibu@lizhong.com.cn

本公司已建立面向内外部利益相关方的举报渠道，郑重承诺对检举人信息严格保密，严禁任何形式的打击报复。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0 日